

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及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、副总裁、市场总监的议案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需对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工作调整，本次调整属于公司正常人事职务调整，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不会产生影响。具体调整情况如下：

1.杨华锋先生被公司董事会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杨华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，其担任的公司其他职务不变，总裁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截止公告日，杨华锋先生持有公司 8,884,856 股 A 股股份。

2.黄镔先生被公司聘任为总裁，免去黄镔先生的公司执行总裁职务，其担任的公司董事等其他职务不变。截止公告日，黄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3.杨磊先生被公司聘任为执行总裁，免去杨磊先生的公司副总裁职务。截止公告日，杨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4.王雁峰先生被公司聘任为副总裁，截止公告日，王雁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5.苏斌先生被公司聘任为副总裁，截止公告日，苏斌先生持有公司 761,992 股 A 股股份。

6.韦万成先生被公司聘任为市场总监，截止公告日，韦万成先生持有公司 777,490 股 A 股股份。

7.李维峰先生因工作变动的原因为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，其辞职后另有工作安排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截止公告日，李维峰先生持有公司 1,242,186 股 A

股股份。

8.韦万华先生因工作变动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，其辞职后另有工作安排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截止公告日，韦万华先生持有公司 300,000 股 A 股股份。

9.徐平先生因工作变动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，其辞职后另有工作安排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截止公告日，徐平先生持有公司 1,909,966 股 A 股股份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6 日